

市管八条重要道路及周边区域空调机罩整  
治（二期）设计施工专业承包

#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广州市政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单位：广州市富华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 期：2022 年 12 月



# 目 录

第一卷 .....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4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3
第二卷 .....	145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	146
第六章 招标人提供的资料 .....	149
第三卷 .....	15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51

# 第一卷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另册)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广州市政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南街一号之一 联系人：王工 电话：020-81639008-87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州市富华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黄沙大道3号3楼 联系人：陈工 电话：13929526780
1.1.4	项目名称	市管八条重要道路及周边区域空调机罩整治（二期）设计施工专业承包
1.1.5	建设地点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3.2	计划工期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1）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2）施工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1.3.4	安全目标	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项目建设期内无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见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 成果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补偿标准：
1.9.1	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8 天前提出。 形式：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提交。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提问一律不得署名。 本项目日程安排及地点信息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查询。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 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11.1	招标人规定由分 包人承担的工作	按照合同相关约定执行。
1.11.2	投标人拟分包的 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对于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承包人不具备相应资质的，需经发包人审核批准后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
1.12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允许偏离的内容、偏离范围和幅度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资料	答疑纪要、澄清文件等（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	同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专区上公开发布，发出即视作收到，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专区上公开发布，发出即视作收到，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2.4	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 25618618.03 元，其中设计费（含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为：612978.30 元（其中：基本设计费：525409.97 元，施工图预算编制费：87568.33 元），建安工程费为 25005639.73 元。投标人的投标总价或设计费或施工费超过上述对应的最高投标限价的否决其投标。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总价由设计费、施工费报价组成，各投标人根据自身企业自身情况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自主报价，报价风险各投标人自身考虑。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或设计费或施工费超过上述对应的最高投标限价的否决其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u>120</u> 日历天（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如出现异议或投诉，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异议或投诉处理结束，确定中标人并发放中标通知书为止。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期至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合同履行完毕。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20 万元整，缴纳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支票、投标保证保险、投标保函（银行或专业担保公司出具）的形式，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p> <p>（1）如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具体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p> <p>收款单位：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p> <p>银行账号：44001583404059333333</p> <p>（2）如采用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的形式提交的，在开标前不得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投标人选择在开标前提交纸质原件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时间及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一致）。</p> <p>（3）如采用非现金电子化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开通电子保函服务功能的通知》操作。</p> <p>（4）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主办方缴纳。</p>
3.5.2	近年财务状况	/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项目	
3.5.5	近年发生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投标人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p> <p>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须联合体各方均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均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当中的须填写的内容、落款等信息填写联合体主办方信息并由联合体主办方盖章；其他内容中的“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单位”、“投标人单位名称”等类似的落款位置均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盖章；其他内容中有要求投标人盖章的均只须由联合体主办方盖章即可。</p>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具体地点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日程安排。
5.2	开标程序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 宣布开标纪律；</p> <p>(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p> <p>(4) 解密完成后，公布：a 投标人名称；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d 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e 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专职安全员；f 投标报价（含设计报价和施工报价）；g 工期；h 质量标准；i 安全目标 j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p> <p>(5) 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p> <p>(6) 备用光盘（或U盘）的读取按“10 电子招标投标”第6点的规定执行。</p> <p>(7)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p> <p>(8)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p> <p>(9)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p> <p>(10)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p> <p>（11）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p> <p>（12）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p> <p>（13）开标结束。</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p>公示媒介：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p> <p>公示期限：3日</p>
7.3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7.4.1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保函。</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款的10%，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分行或以上开具的无条件不可撤销见索即付银行保函。</p>
9	<b>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9.1	<p>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p> <p>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1号）第十二条规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业务应由建设单位依法委托，不列入本次招标范围。招标文件中与此条不一致的，以此条为准。</p> <p>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两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2年的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9.2		<p>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业主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p> <p>1、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p> <p>1）、“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p> <p>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业主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p> <p>2、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p>
9.3		施工保修期限：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9.4		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包材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保险、试运行及包验收通过等工作。包项目协调管理、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包保修。分部分项工程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总价包干。（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基础资料和合同协议书等相关资料）
9.5		<b>招标失败的情形：</b>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9.6		<p>其他：</p> <p>（1）投标人须保证其提供的投标登记资料及投标资料的真实性，招标人有权在招标的任何阶段进行调查和核实，一旦发现虚假，将上报建设管理部门及相关部门严肃查处。</p> <p>（2）本项目禁止转包或违法分包，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上述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人声明》中予以承诺。</p> <p>（3）有关企业信用档案的办理事宜，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施工企业信息录入指引。</p> <p>（4）前期服务单位：详见招标公告。</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5) 投标时是否需要提交设计模型：否。</p> <p>(6) 中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招标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发生违约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于合同期满或合同中止后结算。</p> <p>(7)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施工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p>
10	电子招标投标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1、投标文件形式：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应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编制。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p> <p>2、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发出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数字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p> <p>3、（重要风险提示）备用光盘或 u 盘。投标人可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载入光盘或 u 盘（1 份，载体形式由投标人自选），在规定的地点、时间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备用）不得加密。光盘或 u 盘（备用投标文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备用）。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盘或 u 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备用)。</p> <p>4、投标文件的递交：</p> <p>①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②提交投标文件及备用光盘或 u 盘。</p> <p>投标文件光盘或 u 盘(备用)递交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③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p> <p>④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p> <p>5、投标文件加密要求：</p> <p>①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p> <p>②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p> <p>6、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或 u 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若出现招标人无法正常解密或导入开标系统的情况，在开标现场读取已成功解密、以及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投标人递交的电子光盘或 u 盘内容。出现上述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或 u 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或 u 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0.1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删除“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以《投标人声明》第三点的规定为准。
10.2	特别提示	<p>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五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li> <li>2. 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li> <li>3.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li> <li>4.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li> <li>5. 拖欠农民工工资的；</li> <li>6. 未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的规定执行，被行政监管部门通报或处罚的；</li> <li>7. 存在因过错行为被生效法律文书认定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li> </ol>
10.3	送 达	《投诉处理决定书》和《行政处理决定书》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上公布的，视为送达其他与决定书有关的当事人。
10.4	监督和检查	投标人、合同相对方须无条件地配合政府相关管理部门、招标人及招标人上级管理单位等各级纪检机构对招标业务开展的监督和检查工作。
10.5	工程成本警戒价	<p>本项目工程成本警戒价为人民币 <u>23056756.23 元</u>，其中设计费（含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为：<u>551680.47 元</u>，建安工程费为 <u>22505075.76 元</u>。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进行总承包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标准和安全目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安全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3) 设计业绩要求：/。

(4) 施工业绩要求：/。

(5) 信誉要求：/。

- (6) 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7)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8) 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9) 专职安全员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10) 施工机械设备：/。
- (11)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 (12) 其他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主办方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以《投标人声明》第三点的规定为准。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进行补偿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给予补偿，并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1.5.3 中标人代缴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报价中，收款单位向中标人开具增值税发票。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招标人不对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招标答疑

1.10.1 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投标最高限价、合同）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我是投标人”→进入“新建设工程交易平台”→进入“我的投标”→进入“招标答疑提问”→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答疑提问”进入到提问区域→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按前附表载明的方式提出问题。招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招标答疑”专区上发

布。

1.10.3 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1.10.4 招标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纪要。

1.10.5 若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为准。

##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候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

1.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人要求（仅供参考）；

- (6) 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条件（另册）；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发给所有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澄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专区上公开发布，发出即视作收到，以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在交易平台网站发布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专区上公开发布，发出即视作收到，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3 招标文件的修改均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

招标文件的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3.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本项目不要求编制设计方案【暗标】）

~~3.1.1 投标文件由设计方案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质部分、投标报价）两部分组成，各部分投标文件应分别编制。如招标文件没有格式规定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3.1.2 设计方案文件 本项目不适用。~~

~~设计方案评审采用“暗标”形式，不得出现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也不得显示投标报价信息，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封面；~~
- ~~（2）目录；~~
- ~~（3）设计说明书；~~
- ~~（4）设计方案；~~
- ~~（5）设计图纸；~~
- ~~（6）《工期计划表》（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的总工时和工期）；~~
- ~~（7）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3.1.3 资格审查文件

- （1）封面
- （2）目录及自查表
- （3）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

- (4) 企业营业执照（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提供）；
  - (5) 资质证书（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提供）；
  - (6) 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投标的，承接施工任务方需提供）；
  - (7) 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有效期内的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8) 设计负责人（联合体设计成员提供）的执业资格证书；
  - (9) 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职称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接施工任务方需提供）；
  - (10) 投标人拟派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承接施工任务方需提供）；
  - (11) 按招标公告附件 1 盖章签署的《投标人声明》；
  - (12) 按招标公告附件 2 盖章签署的联合体工作协议（如有）；
  - (13)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须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投标人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投标的，信用备案和人员在册情况为联合体工作协议分工对应信用管理平台内信息）（需提供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信息的网上打印页）；
  - (14)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 3.1.4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质部分、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封面；
  - (2) 目录；
  - (3) 投标函及费用明细表(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
  -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
  - (5) 投标承诺书（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
  - (6)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
  - (7) 企业资质资料（按评分表要求结合企业自身实力提供，见招标文件格式）；

(8) 施工方案（按第三章附表《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标准》要求编制）；

(9)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名单（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

(10) 自评分表（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

(11)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价格。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12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所述的规定金额、时间、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主办方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支票形式递交的，招标人应同时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且退还至投标人的基本账户。

3.4.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1 投标人提供了虚假的证明材料；

3.4.4.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3.4.4.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4.4.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资格审查资料要求详见本章 3.1.3 资格审查文件组成。

采用资格后审，由综合评审组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时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标准、发包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人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指南；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须联合体各方均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均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当中的须填写的内容、落款等信息填写联合体主办方信息并由联合体主办方盖章；其他内容中的“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单位”、“投标人单位名称”等类似的落款位置均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盖章；其他内容中有要求投标人盖章的均只须由联合体主办方盖章即可。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详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

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

（4）解密完成后，公布：a 投标人名称；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d 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e 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

专职安全员； f 投标报价（含设计报价和施工报价）； g 工期； h 质量标准； i 安全目标 j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

（5）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6）备用光盘的读取按“10 电子招标投标”第 6 点的规定执行。

（7）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8）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9）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10）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1）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12）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13）开标结束。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交易平台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按照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次上升替补定标或者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7.2.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2.2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电子版（设计方案、施工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

### 7.3 中标通知

7.3.1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电子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颁发，并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

##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主办方的名义提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

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电子招标投标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	投标文件中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由委托代理人签名的投标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投标函、投标承诺书	投标函、投标承诺书内容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且按规定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投标总报价
		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	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机器特征码	不同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不一致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设计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技术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专职安全员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
2.1.3 (1)	设计方案文件响应性评审标准	暗标形式	投标人未在设计方案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
		合法合规性	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2.1.3	工程总承包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4项规定且不低于企业成

(2)	包实施方	本	
	案文件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含企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资信部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分、投标	安全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报价)响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应性评审	算术复核	投标单位未存在算术复核后的投标总报价与原投标总报价相比存在1%或以上误差的
	标准	合法合规性	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b>条款号</b>	<b>条款内容</b>	<b>编制内容</b>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100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权重(55%)+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权重(45%)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1) 当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信部分、投标报价)响应性评审且经算术校核的投标总报价位于[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95%, 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人大于等于5家时, 在经算术校核的位于[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95%, 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中, 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 取剩余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 当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信部分、投标报价)响应性评审且经算术校核的投标总报价位于[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95%, 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人少于5家时, 直接取区间中的投标总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若没有投标总报价位于[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95%, 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区间, 则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p> <p>(2) 当经算术校核的投标总报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100分, 总报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1%, 扣0.5分, 每低于评标参</p>	

		考价 1%，扣 0.3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投标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b>条款号</b>	<b>评分因素</b>	<b>评分标准</b>
2.2.4 (1)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评分标准	详见本章附表 1：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表
2.2.4 (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详见本章附表 3：投标总报价综合评分表
2.2.4 (3)	设计方案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详见本章附表 4：设计方案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本项目不适用。

附表 1: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1	类似业绩 (设计单位)	4	<p>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设计任务方)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项目造价<math>\geq 2000</math>万元的公共建筑类建筑EPC或设计施工总承包或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或设计业绩的,每个得2分,本项最多得4分。</p> <p>注:须同时提供业绩的①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文件、②设计合同、③相关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如有)、④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或初步设计意见或业主证明文件等设计完成证明材料扫描件作为业绩证明材料。业绩认定时间以业绩的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项目造价以项目设计合同中列明的总投资额或建安工程费投资额为准;如设计合同中未列明总投资额或建安工程费投资额的,则需另行提供如项目建议书批文或可行性研究报告批文或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等证明材料。若提供的设计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需以联合体协议书中体现其完成的设计工作量认定。不满足上述情况的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2	资信部分 (36分) 工程获奖 (设计单位)	4	<p>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设计任务方)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p> <p>(1)参与设计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获得过国家级或行业级设计奖项,每个得0.4分,最多得4分;</p> <p>(2)参与设计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获得省级设计奖项,每个得0.2分,最多得2分;</p> <p>(3)参与设计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获得过市(副省级)设计奖项,每个得0.1分,最多得1分。</p> <p>本项最多得4分。</p> <p>注:以上奖项认定以获奖证书或奖牌为准,需提供获奖证书或奖牌复印件,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或奖牌发证或发牌时间为准。同一项目获多个奖项的按最高奖项计算一次分数,不重复计算。获奖单位须与投标人单位(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设计任务方)一致,不计算投标人的母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和分支机构。其他非房建项目,如:市政、铁路、水利、电力、化工、冶金等不参与计分。获奖奖项(不含BIM)是指与本次招标专业内容相对应的由住建部颁发的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中国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省级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颁发的省级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由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奖、住建部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颁发的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省级人民政府颁发的省级科学技术奖;市(副省级)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奖;市(副省级)人民政府颁发的市(副省级)科学技术奖;各类型划分:国家级(国家科学技术奖、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行业级(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省级(省科学技术奖、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或省优秀工程设计奖)、市(副省级)(市科学技术奖、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或市优秀工程设计奖)。不满足上述情况的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3		项目设计负责人执业能力（设计单位）	3	<p>1、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设计方）拟派设计负责人具备建筑类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得1分。</p> <p>2、自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以设计负责人身份主持完成过项目造价在2000万元（含）以上的公建类建筑设计项目，每项得1分，最高得2分。</p> <p>注：本项最多得3分。须同时提供业绩的①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文件、②设计合同、③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或初步设计意见或业主证明文件等设计完成证明材料作为业绩证明材料。业绩认定时间以业绩的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项目造价以项目设计合同中列明的总投资额或建安工程费投资额为准；如设计合同中未列明总投资额或建安工程费投资额的，则需另行提供如项目建议书批文或可行性研究报告批文或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等证明材料。设计负责人证明材料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注明为准。不满足上述情况的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p>
4		类似业绩（施工单位）	5	<p>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完成过单项造价金额≥1700万元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得5分，没有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5分。</p> <p>注：①类似业绩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须提供项目名称和业绩编号、平台网页截图（可不提供业绩上传件），用于本项目投标的类似业绩，在业绩库中“工程对应的企业资质”栏中须登记有与本项目要求相对应的资质（具体资质要求：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②完成时间以平台中项目业绩页面的“验收资料”栏中的竣工验收日期所记录的日期为准。③造价金额以平台中项目业绩页面的“项目规模”栏中所记录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造价为准；若平台中项目业绩页面的“项目规模”栏中所记录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造价少于1700万元或“工程对应的企业资质”栏中没有登记与本项目要求相对应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的，则该业绩不参与计分。</p>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5	工程获奖 (施工单位)	6	<p>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承建(或参建)完成过的建筑装饰装修施工工程(不含设计和幕墙类获奖): 获得过国家级奖的, 每个得 1 分; 获得过省级奖的, 每个得 0.5 分; 获得过市级奖的, 每个得 0.25 分; 没有的, 得 0 分。本项最高 6 分。</p> <p>注: ①奖项业绩可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或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②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③国家级工程质量奖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中国(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④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 按最高级别奖项只计一次得分。⑤奖项业绩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 投标人须提供获奖业绩网页信息截图(业绩相关附件的上传件可不提交), 奖项内容和级别以网页中获奖情况信息栏显示的奖项名称为准。⑥奖项业绩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的, 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 并同时提供获奖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证明文件)、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竣工验收文件(验收文件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文件(备案证明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盖章确认)扫描件及该获奖工程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的网页信息截图(网页信息截图须显示工程信息并具备中标信息、施工许可证、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备案环节登记单位信息)。不符合上述条件或上述资料相关信息不一致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的获奖业绩不予评审。评标委员会对获奖业绩的评审以投标人提供的完整的证明资料为依据。</p>
6	施工项目团队	8	<p>投标人(若为联合体, 指联合体施工方)满足或优于附表 2 附件《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基本要求表》的得基础分 2 分, 不满足《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基本要求表》的本项得 0 分。</p> <p>在满足《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基本要求表》的基础上:</p> <p>(1) 技术负责人: (本项累计最高加 1.5 分) 具有建筑装饰施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加 0.5 分; 同时取得该职称证书 10 年(或以上)的, 再加 1 分;。</p> <p>(2) 造价负责人: (本项最高加 1.5 分) 具有建筑工程造价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加 0.5 分; 同时取得该职称证书 10 年(或以上)的, 再加 1 分;</p> <p>(3) 质量负责人: (本项最高加 1.5 分) 具有建筑装饰施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加 0.5 分; 同时取得该职称证书 10 年(或以上)的, 再加 1 分;</p> <p>(4) 安全负责人: (本项最高加 1.5 分) 具有建筑装饰施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加 0.5 分; 同时取得该职称证书 10 年(或以上)的, 再加 1 分;</p> <p>注: 上述人员间不得互相兼任, 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和 2022 年 11 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 未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资料不符合要求的, 则该评分节点不予评审。取得职称证的年限以发证时间开始计算。上述人员岗位不能相互兼任。</p>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7		工程 研发 能力	6	<p>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施工方）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获得过房建类别的省级(或以上级别)工法：</p> <p>（1）累计获得12项(或以上)的，得6分；</p> <p>（2）累计获得在9项~11项之间的，得4分；</p> <p>（3）累计获得在5项~8项之间的，得2分；</p> <p>（4）累计获得在1项~4项之间的，得1分。</p> <p><b>没有的不得分。</b></p> <p>注：须提供工法获奖证书并加盖投标人企业电子印章，否则不得分。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p>
8		设计 和施 工的 融 合 措 施 方 案	8	<p>（1）有设计和施工融合目标，有设计和施工融合管理体系，有设计和施工融合措施，有承诺在项目的设计、施工及保修等过程中，设计方、施工方紧密协作以满足项目的各阶段需求，且目标明确、体系完整、措施得当，得8分。</p> <p>（2）有设计和施工融合目标，有设计和施工融合管理体系，有设计和施工融合措施，且目标比较明确、体系比较完整、措施比较得当，得6分。</p> <p>（3）有设计和施工融合目标，有设计和施工融合管理体系，且目标基本明确、体系基本完整，得4分。</p> <p>（4）无此内容不得分。</p>
9	施 工 方 案 （ 64 分 ）	项 目 概 况、 重 点 分 析	8	<p>（1）针对项目特点编制工程重点、难点分析及采取措施，分析准确、措施得当，得8分。</p> <p>（2）针对项目特点编制工程重点、难点分析及采取措施，分析比较准确、措施比较得当，得6分。</p> <p>（3）针对项目特点编制工程重点、难点分析及采取措施，分析及措施基本可行，得4分。</p> <p>（4）无此内容不得分。</p>
10		施 工 部 署	8	<p>（1）针对本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施工部署，得8分。</p> <p>（2）针对本工程特点提出比较可行施工部署，得6分。</p> <p>（3）针对本工程特点提出施工部署基本可行，得4分。</p> <p>（4）无此内容不得分。</p>
11		进 度 控 制 措 施	8	<p>（1）针对项目特点编制施工总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计划详细且保证措施合理、可行，确保实现工程进度目标，得8分。</p> <p>（2）针对项目特点编制施工总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计划及保证措施比较合理，得6分。</p> <p>（3）针对项目特点编制施工总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计划及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得4分。</p> <p>（4）无此内容不得分。</p>
12		施 工 方 案 与 技 术 措 施	8	<p>（1）施工组织方案和措施内容详细，切实可行，得8分。</p> <p>（2）施工组织方案和措施内容详细，比较可行，得6分。</p> <p>（3）编制了施工组织方案和措施，基本可行，得4分。</p> <p>（4）无此内容不得分。</p>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13	资源供应计划	8	(1)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编制机械设备投入计划, 确保满足施工要求, 投入保证措施明确、具体、可行, 得 8 分。 (2)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编制机械设备投入计划, 可以满足施工要求, 投入保证措施比较合理、可行, 得 6 分。 (3)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编制机械设备投入计划, 基本可行, 得 4 分。 (4) 无此内容不得分。
14	质量管理措施	8	(1) 根据本工程的质量目标, 针对项目的特点, 提出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 得 8 分。 (2) 根据本工程的质量目标, 针对项目的特点, 提出质量保证措施比较详细, 得 6 分。 (3) 根据本工程提出了质量保证措施, 且基本可行, 得 4 分。 (4) 无此内容不得分。
15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8	(1) 根据本工程的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针对项目的特点, 从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应急预案等方面提出详细的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得 8 分。 (2) 根据本工程的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针对项目的特点, 提出比较详细的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得 6 分。 (3) 根据本工程提出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且基本可行, 得 4 分。 (4) 无此内容不得分。
	合计	100	

注: 1、本表按百分制评分, 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 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 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投标人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及网页信息打印页内容必须清晰可辨, 并加盖投标单位(或联合体主办方)公章, 如因复印件或网页信息打印页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 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上述证明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完整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3、关于联合体投标人评标的相关规定: 如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设计部分评分以承接设计任务的单位为准; 施工部分评分以联合体主办方为准。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2:

《投标人投入主要人员基本要求表》

序号	项目团队成员	最低人数	基本要求	备注
<b>施工团队</b>				
1	项目负责人	1 人	按招标公告要求	须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
2	技术负责人	1 人	按招标公告要求	须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
3	质量负责人	1 人	同时具有建筑装饰施工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取得该职称证书 10 年(或以上)、本科学历	须提供职称证书、毕业证书
4	安全负责人	1 人	同时具有建筑施工安全专业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有效期内)、建筑装饰施工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取得该职称证书 10 年(或以上)、本科学历	须提供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5	造价负责人	1 人	同时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未实行分级的注册造价工程师自动划分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建筑工程造价类工程师(或以上)职称且取得该职称证书 10 年(或以上)、本科学历	须提供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职称证书、毕业证书
6	装修工程师	3 人	具有建筑装饰施工类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本科学历	须提供职称证书、毕业证书
7	机电工程师	1 人	具有建筑机电设备安装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本科学历	须提供职称证书、毕业证书
8	专职安全员	1 人	按招标公告要求, 需与投标登记时提供的一致。	须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

注: 1、各岗位人员不能相互兼任,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 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承诺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2、提供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如有)、资格证书(如有)及在本投标单位(不含子公司)2022年11月份有效社保证明(若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期间, 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投标人未缴纳的, 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

附表 3:

投标总报价综合评分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PT (元)					
计算参考数据	评标基准价 (PC) :				
偏差 ( (PT-PC) /PC ) (%)					
减分 (A)					
投标总报价得分 (I=100-A)					

评委签名: 日期: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本项目工程成本警戒价为人民币 23056756.23 元，其中设计费（含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为：551680.47 元，建安工程费为 22505075.76 元。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总得分相同的，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得分较高的排前；总得分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报价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以得票多优先，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向招标人推荐前 3 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设计方案：见评标办法前附表。本项目不适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1)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设计方案详细审查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本项目不适用。~~

### 3. 评标程序

#### (本项目不要求编制设计方案，因此不含设计评审组)

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设计评审组、综合评审组组成。设计方案文件响应性评审、设计方案评分由设计评审组负责，形式审查、资格审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质部分、投标报价）响应性评审、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分（含资信部分）和投标报价的评审及评审汇总均由综合评审组负责。

#### 3.1 设计方案评审（由设计评审组负责）——本项目不适用。

~~3.1.1 评委按设计方案文件响应性审查标准对所有成功解密的设计方案文件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只有通过响应性审查的设计方案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如果有否决投标提议，则综合评审组成员共同表决，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是否否决其投标。~~

~~3.1.2 设计评审组评委按设计方案评分标准对各设计方案文件进行评分。~~

~~3.1.3 汇总设计评审组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设计方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1.4 设计评审组评委揭晓投标人身份。~~

~~3.1.5 设计评审组评委按只有通过响应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在揭晓投标人身份后，根据响应性审查结果，否决未通过响应性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取消其得分，且不再进入得分汇总阶段。设计评审组评委汇总各投标人设计方案得分、编写、签署设计方案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设计评审组评委全体成员签名，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3.1.6 完成上述工作后，设计评审组把相应资料移交至综合评审组，设计评审组工作完成离场。~~

### 3.2 形式审查及资格审查（由综合评审组负责）

3.2.1 形式审查中全部符合形式评审标准（详见前附表）中规定情形的，为形式审查合格。否则为形式审查不合格，经综合评审组评委共同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综合评审组评委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综合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综合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3.2.2 汇总形式审查情况，只有通过形式审查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形式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3.2.3 综合评审组评委对所有通过形式审查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资格评审标准（详见前附表）中规定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经综合评审组评委共同认定后，其投标将被拒绝。如综合评审组评委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综合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综合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3.2.4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3.2.5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投标企业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报发证部门。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 3.3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含企业资信部分，由综合评审组负责）

3.3.1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信部分、投标报价）的响应性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中没有不符合任一种列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信部分、投标报价）响应性评审标准（详见前附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标书。否则为无效标书，经综合评审组评委共同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综合评审组评委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综合评审组评委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综合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3.3.2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综合评审组评委按照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分标准（详见前附表），对通过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分。

3.3.3 各投标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综合评审组评委按此汇总每个投标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3.4 投标报价得分（由综合评审组负责）

3.4.1 综合评审组评委汇总响应性评审结果，未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信部分、投标报价）响应性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再进行投标报价评审，也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3.4.2 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综合评审组评委对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信部分、投标报价）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2）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3）投标文件存在其他计算性错误的，按就低不就高计算并修正；

（4）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 3.4.3 投标报价评分

(1) 当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信部分、投标报价）响应性评审且经算术校核的投标总报价位于[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95%，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人大于等于 5 家时，在经算术校核的位于[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95%，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中，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剩余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当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信部分、投标报价）响应性评审且经算术校核的投标总报价位于[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95%，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人少于 5 家时，直接取区间中的投标总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若没有投标总报价位于[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95%，投标总价最高投标限价]区间，则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2) 当经算术校核的投标总报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总报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0.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0.3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投标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3.5 评审汇总（由综合评审组负责）

3.5.1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各部分分值分配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5.2 综合评审组汇总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只有通过形式审查、资格审查和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信部分、投标报价）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方可计算总分。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得分较高的排前；总分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报价得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则由综合评审组采用记名投票以得票多优先，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综合评审组应按排序先后，向招标人推荐前 3 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3.5.3 有效投标单位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6.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中两人以上（含两人）的成员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6.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的依据。

3.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将按照响应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3.7 评标结果

3.7.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7.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7.3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其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 第二卷

##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按国家省市相关要求执行。

## 第六章 招标人提供的资料

设计方案（另册）

## 第三卷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市管八条重要道路及周边区域空调机罩整  
治（二期）设计施工专业承包

投 标 文 件  
(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 目录（部分内容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一、自查表

二、法人代表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三、企业营业执照

四、资质证书

五、安全生产许可证

六、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有效期内的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七、设计负责人的执业资格证书

八、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

九、投标人拟派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十、按招标公告附件 1 盖章签署的《投标人声明》

十一、按招标公告附件 2 盖章签署的联合体工作协议（如有）

十二、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投标人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需提供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信息的网上打印页）

十三、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 格式 1：自查表

### 1.1 资格审查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 评审	营业执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审查文件第( ) 页
	资质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审查文件第( ) 页
	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审查文件第( ) 页
	设计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审查文件第( ) 页
	技术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审查文件第( ) 页
	专职安全员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审查文件第( ) 页
	其他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审查文件第( ) 页
	联合体投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审查文件第( ) 页

注：投标人应按要求填写上述表格，以便于评审。

格式 2：法人代表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 法人代表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第 号

现任我公司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2、联合体投标的，本证明书由主办方出具，仅填写主办方单位名称并由主办方盖章即可。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第 号

兹授权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负责办理 投标相关事宜。

有效期限：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授权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2、联合体投标的，本授权书由主办方出具，仅填写主办方单位名称并由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

~~本项目不适用。~~

~~市管八条重要道路及周边区域空调机罩整  
治（二期）设计施工专业承包~~

~~投—标—文—件  
—（设计方案文件）—~~

~~年—月—日~~

## ~~目录（内容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一、设计说明书~~

~~二、设计方案~~

~~三、设计图纸~~

~~四、《工期计划表》（施工图设计的总工时和工期）~~

~~五、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设计方案不得出现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也不得显示投标报价信息。~~

市管八条重要道路及周边区域空调机罩整  
治（二期）设计施工专业承包

投 标 文 件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含企业资信部  
分、投标报价））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 目录（部分内容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 一、投标函及费用明细表
-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三、投标承诺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企业资信资料
- 六、施工方案
- 七、投标文件编制人员名单
- 八、自评分表
- 九、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 1：投标函及费用明细表

## 投标函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其中：设计费报价	大写： 小写： 其中：基本设计费：_____元，施工图预算编制费：_____元	
其中：施工费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总工期（含设计工期）		
工程质量标准		
安全目标		
保修期限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兼任施工负责人）	姓 名	
委派的安全员	姓 名	
委派的设计负责人	姓 名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名）		
投标单位（盖章）		

注：（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2）“质量标准”、“安全目标”、“投标总工期”、“保修期限”可以填写“按招标文件要求”或按招标文件内容填写。

## 设计费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工作内容	金额（元）	备注
1	基本设计费			
.....	.....			
2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	.....			
<b>设计费合计报价</b>				

注：本表可根据实际情况增栏填写，详细清单可后附表格，格式自拟。合计报价应与投标函中的设计费报价金额一致。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施工费用明细表

##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市管八条重要道路及周边区域空调机罩整治（二期）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费	
1.1	拆除工程	
1.2	空调机罩	
1.3	墙体清洗	
1.4	墙体翻新	
1.5	空调机拆除安装及排水管安装	
2	措施项目费	
2.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2.2	其他措施项目费	
3	其他项目费	
3.1	暂列金额	
3.2	暂估价	
3.3	计日工	
3.4	总承包服务费	
3.5	索赔费用	
3.6	现场签证费用	
3.7	预算包干费	
3.8	工程优质费	
3.9	消纳费	
3.10	其他费用	
4	规费	
5	税前工程造价	
6	增值税销项税额	
7	工程造价	
8	其中：人工费	
招标控制价合计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市管八条重要道路及周边区域空调机罩整治(二期)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拆除工程					
1	011611003001	原铝合金格栅拆除	1. 拆除原铝合金格栅 2. 拆除原支架 3. 拆除废料场内搬运、分类归堆、清理	m <sup>2</sup>	10599.07		
		空调机罩					
2	011209001002	空调机罩【氟碳喷涂铝合金穿孔板】	1. 支架制作 不锈钢骨架□40*20*1.5, 304 不锈钢方通, 详见设计图纸 2. 支架安装 3. 氟碳喷涂穿孔铝单板 2.0mm 空调机外罩 4. 空调机外罩两端分别采用合页及螺栓连接 5. 穿孔铝单板图案具体以深化设计图为准 6. 清单工程量按空调机外罩面积计算	m <sup>2</sup>	16326.6		
3	011502001001	金属装饰线	1. 基层类型:外墙面 2. 线条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 厚铝板 150*200 3. 部位:包管道	m	13584.56		
		墙体清洗					
4	011201001001	外墙面清洗	1. 高效全能水清洗 3 遍、清水 1 遍 2. 综合考虑整体施工作业面难易程度 3. 综合检查及整治	m <sup>2</sup>	116509.35		
		墙体翻新					
5	011406001001	外墙翻新油漆	(1). 防水腻子二道、刮耐水成品型腻子膏 (2). 砂纸打磨至平 (3). 刷一道外墙耐候底漆 (4). 刷三道水溶性丙烯酸外墙面漆	m <sup>2</sup>	18325.51		
6	011406001002	外墙基层抹灰	(1). 10 厚聚合物水泥防水砂浆(M20)	m <sup>2</sup>	12827.857		
			防水层找平, 打底扫毛或划出纹道 (2). 外墙面挂 0.9 热镀锌电焊网, 网孔 20*20mm; 钢钉固定, 间距<400*400mm; (3). 抹灰 15mm 厚, 1:3 预拌水泥砂浆(干拌)				
7	011608001001	铲除油漆面	1. 铲除部位名称: 墙柱面	m <sup>2</sup>	18325.51		
8	011604002001	立面抹灰层拆除	1. 拆除部位: 墙体 2. 抹灰层种类、厚度: 水泥砂浆	m <sup>2</sup>	12827.857		
9	010103002002	拆除废料外运弃置	1. 拆除废料外运 人工装自卸汽车运 3km 内 实际运距(km):20	m <sup>3</sup>	458.14		

			2. 综合考虑弃置收储场地				
		空调机拆除安装及排水管安装					
10	030701003001	空调室外机拆除	1. 空调器室外机拆除 2. 空调机原支架拆除	台	485		
11	030701003002	空调室外机移位重新安装	1. 更置不锈钢空调机支架 2. 空调机支架安装 3. 空调器安装(墙上式) 设备重量(0.2t 以内) 4. 试运转, 清理现场。	台	485		
12	031001006001	新装空调排水管	1. 安装部位: 室外 2. 材质、规格: DN40 3. 连接形式: 粘接	m	20960.53		
13	011612001001	空调铜管拆除	1. 拆除橡塑保温套管Φ20 以下 2. 拆除铜管 公称直径(mm 以内) Φ12.7/Φ6.4 3. 拆除废料场内搬运、分类归堆、清理	m	1455.00		
14	031001004001	更换空调铜管Φ12.7/Φ6.4	1. 室外紫铜管公称直径Φ12.7/Φ6.4 2. 难燃B1级橡塑复合隔热管 3. 完成铜管的水压及泄露试验	m	1455.00		
		分部分项小计					
		措施项目					
	AQFHWMSG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AZMJSCSF	按子目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JSJ	综合脚手架					
15	粤 011701008001	综合钢脚手架	1. 综合钢脚手架 高度(m 以内) 20.5 2. 安全阻燃网(此部分应甲方要求使用, 本报价综合单价含安全阻燃网费用)	m2	3089.75		
16	粤 011701008002	综合钢脚手架	1. 综合钢脚手架 高度(m 以内) 30.5 2. 安全阻燃网(此部分应甲方要求使用, 本报价综合单价含安全阻燃网费用)	m2	10490.65		
17	粤 011701008005	综合钢脚手架	1. 综合钢脚手架 高度(m 以内) 60.5 2. 安全阻燃网(此部分应甲方要求使用, 本报价综合单价含安全阻燃网费用)	m2	13223.6		
18	粤 011701008006	电动吊篮	1. 拆、装、洗高空作业 2. 超高措施费	m2	116509.35		
	MMSAQW	密目式安全网					
19	粤 011701013001	靠脚手架安全板	1. 搭设部位: 外墙面 2. 搭设高度: 综合	项	1.000		
20	粤 011701018001	围尼龙编织布	1. 搭设高度: 综合	项	1.000		
21	MBZC001	模板的支架		t	1.000		
22	SGXCWDHLSZDWD01	施工现场围挡和临时占地围挡		项	1.000		

23	040205017001	夜间警示灯		个	845		
24	粤 011701014002	独立安全挡板 垂直	1. 采用安全围蔽挡板保护，垂直安装，投影面高度综合考虑 2. 安全阻燃网（密目式阻燃安全网）	m2	15202.14		
25	粤 011701014001	独立安全挡板 水平	1. 双层独立安全水平防护挡板 2. 采用双层水平挡板人行道水平保护，底层为钢网+安全阻燃网维护密封，上层为18厘米胶合板水平安装 3. 根据临街范围设置，水平宽度综合考虑 4. 密目式阻燃安全网	m2	10134.76		
26	SGWZM001	施工围挡照明		项	1.000		
27	LSGGJTD001	临时钢管架通道		项	1.000		
28	DZSBJC001	吊装设备基础		项	1.000		
29	FCJZLSSGFHP001	防尘降噪绿色施工防护棚		m2	1.000		
30	SGBD001	施工便道		m	1.000		
31	YBYL001	样板引路		项	1.000		
	QTCSF	其他措施项目费					
	HNTMBJZJ	混凝土模板及支架(撑)					
	CZYS	垂直运输					
32	粤 011703002001	单独装饰装修工程垂直运输	1. 装饰高度、层数:综合 2. 装饰内容:外墙面改造、更换空调机罩	项	1		
	SGPSJS	施工排水、降水					
33	011707004001	二次搬运		项	1.000		
34	011707004001	材料二次运输	1. 铝合金格栅 运距:综合 拆除废料二次运输 2. 金属材料 运距:综合	项	1		
35	011707005001	冬雨季施工		项	1.000		
36	011707006001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000		
37	011707007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000		
38	011705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安拆费		项	1.000		
39	011704001001	超高施工增加		项	1.000		
40	CSQTFY001	其他费用		项	1.000		

注：1. 其他报价表格执行国标清单要求以及省市相关规定要求，不再另外提供，投标人可根据自身使用造价软件导出其他表格（如措施费、其他措施费等，**本项目计取 4%暂列金额**）。

2. 合计报价应与投标函中的施工费报价金额一致。

## 投标总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设计费		
2	施工费		
投标总报价合计			

注：合计费用应与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金额一致。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企业简介	(本项内容可另附页)					
备注						

### 格式 3：投标承诺书

## 投标承诺书

致：

经仔细阅读本工程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和踏勘现场，我司已理解招标人对本招标项目工程管理的高标准及严格要求，在此，我司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司已按投标人须知第 1.9 条的要求完成了对现场的踏勘工作，已充分了解施场的条件。如若中标，我司理解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需负任何的责任。我司承诺不会因施工期间现场条件发生的任何阻碍而向招标人索赔工期或费用，并保证不因施工期间现场条件发生的任何阻碍而影响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

二、经认真进行市场调查，我司承诺本招标项目材料、设备来源有保证，可按投标承诺及时组织到货，无需代换。

三、如果我司中标，我司承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项目工程结算经有权审核部门审定之日止确保建设管理相关单位驻现场办公的交通和办公设施设备满足招标人的要求，服从招标人统一调配，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我司中标总价中。

四、我司已充分阅读并结合我司实际全面理解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所有内容，经慎重考虑，我司承诺全面响应招标人提出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并已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招标人合同管理各项要求可能带来的我司成本增加和我司现场施工与相关管理要求的困难。如果我司的投标被接受，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及合同条款与贵司签订合同，且在办理合同签订手续时积极主动配合招标人，不提出任何违反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精神的任何书面要求和疑问，否则，同意被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对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我司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我司保证本工程文明施工和职业健康安全方案完全满足国家、省、

市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安全生产规程与规定，完全满足《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9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V2.0 试行版)〉的通知》(穗建质〔2020〕1号)、《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号)、《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规程(试行版)》(穗建质〔2021〕316号)和《广州市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措施费管理办法》(穗建筑[2003]106号)各项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愿意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任何处罚，直至被清退出场，并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我司保证本工程竣工验收、竣工资料和竣工备案管理完全符合国家、省、市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竣工验收和档案管理各项规定及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管理要求。

七、我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如经招标监管部门查实存在上述行为，我司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如果我司中标，我司保证严格遵守建设工程相关管理规定，保证不转包、不违法分包。否则，贵单位有权直接取消我司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我司全部承担。

九、我司承诺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如果我司中标，我司保证实际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材料、机械、设备与我司递交的投标文件一致，且不低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保证按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中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等）在进场前准时参加招标人组织的面试考核。若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考核不通过，我司承诺无条件按招标人的要求进行更换，直至招标人满意为止。经招标人和总监理工程师考核，我司未按投标文件投入主要人员或经过更换后的人员不能满足本项目要求的，我司承诺除无条件按招标人的要求更换外，还应按合同约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十、如果我司中标，对招标人、监理人为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

而下达的调整项目负责人部组成人员的指令、通知，我司承诺无条件地在限期内执行并调整到位。

十一、如果我司中标，我司承诺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招标人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招标人作出的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招标人网站和建设项  
目业主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我司自行承担。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 4：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支票、投标保证保险、投标保函。

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情况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投标人此处应放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格式 5：企业资信资料

(1) 类似业绩资料

企业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造价 (万元)	项目类型	备注
.....				

注：按评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2) 工程获奖资料（按评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3) 科技创新成果资料（按评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4) 第三方评价资料（按评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5)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其他技术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称	原任职务	在本项目 任职	身份证号码	职称或执业或上岗 (或岗位)证号

注：

- 1、人数及资质等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可根据项目的需要增加相关人员。
- 2、人员需附相应证明资料。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相应职务年限		
资格证书号					
业绩简介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注：投入技术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其他技术人员）需填写本表并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职称证、注册证书等），其他人员简历自拟。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 6：施工方案

投标人有针对性的描述，应对《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评分标准》进行明确响应，各部分文字直接简炼，不得出现大量宣传性及无实质性意义或直接引用范本照搬照套的文字。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1. 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方案；
2. 项目概况、重难点分析；
3. 施工部署；
4. 进度控制措施；
5.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6. 资源供应计划；
7. 质量管理措施；
8.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9.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 7：投标文件编制人员名单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名单

投标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格式 8：自评分表

评分项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情况说明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类似业绩 (设计单位) (满分 4 分)	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 评分表一致		类似业绩：共__项，小计__分	
工程获奖 (设计单位) (满分 4 分)	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 评分表一致		国家级或行业级奖：共__项，小计__分 省级奖：共__项，小计__分 市级（副省级）奖：共__项，小计__分	
项目设计负责人 执业能力 (设计单位) (满分 3 分)	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 评分表一致		证书：__，小计__分 业绩：共__项，小计__分	
类似业绩 (施工单位) (满分 5 分)	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 评分表一致		类似业绩：共__项，小计__分	
工程获奖 (施工单位) (满分 6 分)	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 评分表一致		国家级或行业级奖：共__项，小计__分 省级奖：共__项，小计__分 市级（副省级）奖：共__项，小计__分	
施工项目团队 (满分 8 分)	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 评分表一致		基础分：____ 技术负责人：职称等级为__，年限：__， 小计__分； 造价负责人：职称等级为__，年限：__， 小计__分； 质量负责人：职称等级为__，年限：__， 小计__分； 安全负责人：职称等级为__，年限：__， 小计__分；	
工程研发能力 (满分 6 分)	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 评分表一致		证书：____，小计__分	
<b>合计（满分 36 分）</b>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9：投标人认为应该补充的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该补充的资料  
(内容格式自拟)